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ED ORIEN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7)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駿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6,908	11,731
銷售成本		(5,948)	<u>(11,113)</u>
毛利		960	618
其他收入		381	86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665
銷售開支		(24)	(75)
行政開支		(1,630)	(4,185)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11)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u>(159)</u>
經營虧損		(313)	(2,285)
融資成本	5	(97)	<u>(7,467)</u>
除稅前虧損	6	(410)	(9,752)
所得稅抵免	7	–	30

	2025年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410)	(9,722)
---------------	--------------	----------------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758)	(679)
--------	----------------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1,758)	(679)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168)	(10,401)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0.16)	(3.70)
-----------	----------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9月30日

	於2025年 附註	於2025年 9月30日	於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	42
投資物業		18,909	18,536
使用權資產		2,604	2,913
遞延稅項資產		965	946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22,509	22,437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309	2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867	2,410
合約資產		1,722	1,688
銀行及手頭現金		3,818	2,906
		<hr/>	<hr/>
		8,716	7,261
		<hr/>	<hr/>

附註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5,948	21,977
租賃負債		679	663
			<hr/>

26,627

 22,640

流動負債淨額

(17,911)

 (15,37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993	2,285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93

 2,285

資產淨值

2,605

 4,773

權益

股本		2,625	2,625
儲備		(20)	2,148
		<hr/>	

權益總額

2,605

 4,77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5年4月1日之結餘 (經審核)	2,625	80,541	41,355	-	(738)	(119,010)	4,773
全面開支	-	-	-	-	-	-	
期內虧損	-	-	-	-	-	(410)	(410)
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758)	-	(1,758)
全面開支總額	-	-	-	-	(1,758)	(410)	(2,168)
於2025年9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u>2,625</u>	<u>80,541</u>	<u>41,355</u>	<u>-</u>	<u>(2,496)</u>	<u>(119,420)</u>	<u>2,60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之結餘 (經審核)	2,625	80,541	41,355	2,091	(1,605)	(156,964)	(31,957)
全面開支	-	-	-	-	-	-	
期內虧損	-	-	-	-	-	(9,722)	(9,722)
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679)	-	(679)
全面開支總額	-	-	-	-	(679)	(9,722)	(10,401)
於2024年9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u>2,625</u>	<u>80,541</u>	<u>41,355</u>	<u>2,091</u>	<u>(2,284)</u>	<u>(166,686)</u>	<u>(42,35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47)	(33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89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5,302</u>	<u>(3,97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855	(418)
於4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6	9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7</u>	<u>10</u>
於9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818</u></u>	<u><u>547</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8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 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5年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製造及銷售木製產品。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本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具契諾之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公司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並未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其生效之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⁴

¹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要求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資料的聚合及分拆。此外，若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進行小幅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於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3. 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條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載列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當披露事項。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約17,911,000港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僅為約3,818,000港元。

就上述情況而言，董事已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自報告日期末起15個月的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檢討，並於評估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時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於2025年5月獲得一家銀行提供為期三年的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27,325,000港元）銀行融資。董事認為，該融資將為其現有融資義務以及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如有需要）提供資金；及
- 股東已承諾於本集團確定有充足流動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應付彼等的款項約16,467,000港元。

基於上述計劃及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現金資源以滿足於預測期內到期的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因此，彼等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c)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集團公司之間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在該情況下，有關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乃自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出售日期(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為使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當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和；及(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與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過往賬面值。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相同方式入賬。

4 收入及分部呈報

按確認時間及主要產品分類的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銷售結構板	2,377	9,735
銷售建造使用的輔助材料	-	-
其他	-	53
	<hr/>	<hr/>
	2,377	9,788
隨時間轉移		
定制木製產品	4,531	1,943
	<hr/>	<hr/>
	6,908	11,731

下表按交貨地理位置列載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的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6,908	11,731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	7,464
租賃負債利息	97	3
	97	7,467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薪酬	240	240
其他員工成本	776	97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68	86
	1,084	1,302
存貨成本	5,948	11,113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一期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
一期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	-
	-----	-----
遞延稅項：		
一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	30
一將予分派的保留溢利的中國預扣稅	-	-
	-----	-----
	-----	30
	-----	-----
附註：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繳納香港利得稅。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8.25%徵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餘下溢利稅率為16.5%。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規例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iii)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 (2024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虧損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虧損	(410)	(9,722)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2,473	262,473
本公司權益股東期內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港仙)	(0.16)	(3.70)

截至2025年9月30日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2,821	2,331
減：虧損撥備	(86)	(84)
	2,735	2,2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一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55	13
一買賣其他貨品的應收款項	-	4,286
一其他	77	150
	132	4,449
減：虧損撥備	-	(4,286)
	132	1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67	2,410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9	2,247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2,526	-
	2,735	2,247

所授信貸期自交貨日期起計介乎30至90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第三方款項	1,203	1,606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按攤銷成本確認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79	27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3,770	3,697
—其他應付稅項	192	215
—其他應計開支及應付款項	3,834	2,088
應計董事酬金	403	284
來自股東之墊款	16,467	13,808
	25,948	21,977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64	1,550
31至60日	380	—
61至90日	—	48
超過90日	459	8
	1,203	1,606

12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關聯方之墊款	6,692	19,828
償還關聯方款項	(1,312)	(55,6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製造及銷售木製產品。

中國的木製品行業與房地產及建築行業息息相關。由於早前房地產投資下降、銷售疲弱及若干房地產發展商陷入財務困境，房地產市道低迷，已無可避免地影響對建築材料（包括木製品）的需求。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2025年首三個季度新開工房屋數量持續下降。因此，本集團所經營的業務環境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仍然充滿挑戰及困難。

本集團將會運用不同方法提高生產力，例如改進生產流程、加強服務質素控制及完善對客戶的支援。除此之外，本集團亦會致力推動持續進步之文化及內部流程自動化以提升效率及減省成本。預期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將有助於改善本集團整體表現。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6.9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約41.0%（2024年：約11.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面臨日益激烈的競爭及不利的業務環境，導致木製產品需求減少所致。

毛利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增加約66.7%至約1.0百萬港元（2024年：約0.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訂製木製品之毛利率相對高於結構板所致。

期內虧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0.4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約9.3百萬港元（2024年：虧損約9.7百萬港元）。

該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增加約0.4百萬港元至約1.0百萬港元（2024年：約0.6百萬港元）；(ii)於2025年2月完成出售附屬公司後行政開支減少約2.6百萬港元至約1.6百萬港元（2024年：約4.2百萬港元）；及(iii)於2025年2月完成出售附屬公司及銀行借款後融資成本減少約7.4百萬港元至約0.1百萬港元（2024年：約7.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被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益減少約0.7百萬港元至零港元（2024年：其他收益約0.7百萬港元）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資本需求乃透過股東權益、經營產生的現金以及股東墊款相結合的方式滿足。未來，本集團擬使用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本集團可得之銀行及其他融資以及其他外部債務融資為未來經營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現金主要用作及預期繼續作為經營成本及資本開支。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存貨。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約3.8百萬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約2.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17.9百萬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約15.4百萬港元)。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均以人民幣列值)為約零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約零港元)。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財政年度末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91.7%(於2025年3月31日：約83.9%)。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5年9月30日，有關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零(於2025年3月31日：無)。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2024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人民幣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為對沖會計處理而指定遠期外匯合約的任何對沖關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14名僱員。本集團按僱員表現、經驗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彼等薪酬待遇通常按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更新。本集團或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發放酌情花紅，以表揚彼等之貢獻及努力。董事薪酬乃經參考（其中包括）現行市況、董事之經驗及彼等於本公司之職位及職責釐定。本集團設立的員工福利計劃包括香港員工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員工的適用社會保險計劃。

未來前景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中國房地產行業持續下行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繼續在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中經營。

於2024年9月24日，中國政府推出一攬子綜合貨幣政策，包括但不限於降低存款準備金率、降低政策利率、降低市場基準利率、降低現有住房貸款利率及降低首付比例。該等政策被視為支持中國股市及房地產市場而出台的措施。隨著預期樓市將會反彈，預期來自客戶的訂單及本集團收入於未來數個財政年度亦會增加。

中國對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日益重視，可能為本集團的木製品帶來新的需求。作為一種可再生資源，與鋼鐵及混凝土等材料相比，木材的碳足跡較低。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相關部門聯合修訂於2023年12月29日發佈並自2024年2月1日起執行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24年本）》，將人造板及其複合材料技術的開發與應用納入鼓勵類別。

此乃旨在（其中包括）鼓勵綠色技術創新及綠色環保行業發展，並推動節能減碳及綠色轉型。為實現中國2026年的碳中和目標，使用有助於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建築材料越來越受重視。木結構及建築構件因其能源效率、天然絕緣性能及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而在有關項目中經常受重用。於完成出售附屬公司（即河北優林科技有限公司）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有所改善，且本集團將分配更多資源予不同種類木製品的研發及採購。此舉有助於本集團擴大市場份額，迎合不同消費者的需要。

本集團一直致力豐富產品種類，並將繼續探索與市場參與者在產業價值鏈中游至下游進行策略合作的潛在機遇，以期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現有的木材相關業務。

本集團盡最大努力尋找其他潛在業務發展（包括可能豐富貿易分銷渠道）。董事相信，本集團業務表現將會繼續恢復，相較於小規模本土企業，本集團於進一步發展並擴大其市場及產品方面更具優勢。

董事會將維持本集團於採購、製造及銷售木製產品的現有主要業務，並將檢討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持續物色新的商機以提升及鞏固本集團的業務。董事會可能考慮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任何變動，以提升本集團之價值。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9月30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
	直接及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法團	總計	
薛兆強先生	27,978,425	–	27,978,425	10.66%

附註： 該百分比乃按所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除以於2025年9月30日之262,473,333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9月30日，就董事所知悉，除上文所披露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
	直接及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法團	總計	
孫雪松女士	123,041,695	–	123,041,695	46.88%

附註： 該百分比乃按於2025年9月30日擁有或視作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除以262,473,333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本報告期間進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及於當中擁有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9月30日之後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標準守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作為其自身監管董事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問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2月9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於2025年2月23日屆滿。

截至2025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持有本公司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現時並無採納任何新購股權計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2月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達先生(主席)、王圍先生及董萍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供批准。

承董事會命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月

香港，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月先生及薛兆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丁洪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圍先生、董萍女士及朱達先生。